

证券代码：301283

证券简称：聚胶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7

聚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聚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5 年 11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少玲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廖燕桃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和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聚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 万元（含本数）（或等值外币）的闲置自有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本数）（或等值外币）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申请银行授信额度事项是基于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本次申请银行授信额度事项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交易价格遵循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日常交易而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亦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开展金融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日常经营涉及大量外币业务，开展金融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可以有效防范汇率波动风险对公司带来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谨慎、稳健的风险管理原则和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公司以正常经营为基础，以自有资金开展金融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不会影响日常资金的正常周转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6 年

在任意时点开展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或等值外币）的金融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预计 2026 年开展金融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聚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11 月 18 日